

《云南省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图解

马关县工信商务局

2024年6月4日



出台背景



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是党中央着眼高质量发展全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围绕该项工作，国家部署了“1+N”政策体系。为落实《商务部等14部门关于印发〈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商消费发〔2024〕58号）、《商务部 财政部等7部门关于印发〈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商消费函〔2024〕75号）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政发〔2024〕16号）的要求，结合我省实际，云南省商务厅等14部门印发了《云南省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主要内容

围绕3个重点领域
制定12条措施



开展汽车以旧换新



推动家电以旧换新



推动家装厨卫“焕新”

目标任务



到2025年

实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乘用车加快淘汰，高效节能家电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报废汽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50%，二手车交易量较2023年增长25%，

废旧家电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15%



到2027年

报废汽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加约一倍，

二手车交易量较2023年增长45%，

废旧家电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30%。

开展汽车以旧换新工作举措

加大换新金融支持力度

对符合条件的报废更新消费者给予1万元或7000元补贴，统筹政银企资源支持汽车置换更新。

执行汽车领域有关标准

严格执行机动车报废标准规定和车辆安全环保检验要求。鼓励在符合条件的机动车报废回收企业增设登记服务站，便利群众办理车辆报废注销登记。

便利二手车流通交易

落实好二手车销售“反向开票”、异地交易登记，设立机动车登记服务站、支持新能源二手车动力电池检测和估值平台建设等方面便利国内二手车流通交易。扩大二手车出口规模，支持二手车出口企业拓展海外市场等方面便利二手车出口流通。

健全报废车回收拆解体系

引导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提升回收服务水平，便利车主交车。规范报废车回收拆解企业经营行为，依法查处非法拆解等违法行为，有效防范安全、环保风险。

完善汽车流通配套服务

支持有条件的州（市）争创城市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鼓励各地进一步完善充（换）电、停车、智慧交通等基础设施和扩大城市停车位供给，发展汽车后市场服务。

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工作举措

发挥财税政策引导作用

认真落实中央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等资金使用要求，统筹支持家电回收网络改造提升。落实好资源综合利用等税收优惠政策，推广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做法。

优化以旧换新服务

鼓励开展以旧换新活动，推行消费者网上下单，企业收旧、送新、拆装“一站式”上门服务。积极申报二手商品流通试点，培育一批服务便捷、规范高效的二手商品流通龙头企业。规范二手家电流通秩序，促进线上线下二手交易。

完善废旧家电回收网络

建设一批废旧家电回收网点、街道（乡、镇）中转站和区域性分拣中心。引导家电回收企业上门服务。支持供销系统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加大多元化主体培育力度

以昆明市、曲靖市废旧物资循环利用重点城市建设为抓手，培育一批废旧家电等再生资源回收典型城市和企业，推动废旧家电回收企业与物业、社区、街道（乡、镇）建立长效合作机制。

强化家电标准推广应用

落实家电产品质量安全、家电能效水效强制标准，推动绿色智能家电标准体系优化升级，加快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全链条标准体系建设，推动以标准升级带动消费品升级。

推动家装厨卫“焕新”工作举措



加大惠民便民支持力度

整合多方资源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和适老化改造，鼓励街道、社区和居民小区设置“家装便民服务点”，支持家居企业及再生资源回收点进社区。优化线上线下二手家居交易服务。

释放家居消费潜力

支持企业开展家居博览会、家居购物节、家居电商直播节等活动，开展数字家庭建设试点和绿色建材下乡活动。组织开展“诚信装企进社区”活动。

工作机制

➤ 推动云南省汽车以旧换新活动的开展，全面落实国家《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

➤ 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完善全省废旧家电的回收处理和绿色智能家电的流通链，解决家电以旧换新的堵点和卡点，扩大家电以旧换新规模。

➤ 推动家装厨卫“焕新”，努力以扩大存量房装修改造为切入点，推动家装厨卫消费品换新，促进智能家居消费，持续释放家居消费潜力。

